

表106-3-0(112年度)綜稅基本稅額戶數5分位申報統計表

分位別	繳納基本稅額單位	基本所得額	綜合所得淨額	海外所得總額	保險給付		有價證券交易所 所得	非現金捐贈金額	其他經財政部公告之 減免所得額或扣除額	分開計稅之股利 所得	申報大於歸戶所 得戶數
					非死亡給付	死亡給付淨額					
第1分位	953	953	296	586	52	11	121	0	0	0	390
第2分位	952	952	922	635	68	5	101	5	0	0	353
第3分位	952	952	949	660	79	6	85	4	0	0	352
第4分位	952	952	949	676	93	3	124	5	0	0	338
第5分位	952	952	941	638	77	8	187	15	0	157	384
合計	4761	4761	4057	3195	369	33	618	29	0	157	1817

一、說明：(一)繳納基本稅額單位，係指基本稅額大於一般所得稅額之戶數。

(二)本表所指之戶數，係以歸戶資料計算之戶數。

二、本表使用說明：不同分位數據之比較會產生不同結果，分位越小比較的結果會越極端，統計資料尚不完整，統計數據僅供參考。

三、本表以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分開計稅之股利所得切分位。

四、本統計之所得為課稅資料，未納入「政府移轉支出」各戶所得、免稅所得、分離課稅所得等資料，不宜逕作為衡量所得差距之參據，相關所得資料應以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資料為準。